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6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7年7月10日在广州黄埔区云埔四路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锐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该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及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投资收益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也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变更“智能电视板卡产品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广州视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7月10日